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和边督边改情况公开一览表(第四批)

(2021年9月4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的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	D2HB202109030069	武汉市黄陂区创业中路(巨龙大道和中环路之间夹角处)有生活垃圾堆,气味扰民,污染环境。	黄陂区	大气	经现场调查,此处的确有生活垃圾露天堆放,清运不及时,存在异味扰民和环境卫生问题。	属实	黄陂区迅速组织对该处生活垃圾等进行清理。将进一步压实该区域环卫工作责任,加强环境卫生巡查管控,确保卫生保洁常态化、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黄陂区对巡查保洁工作调度不力的街管办负责人汪某给予批评教育;对负责此区域保洁的武汉巧手城市公共设施管理有限公司罚款3000元。
2	X2HB202109030020	1.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光谷一路以东,荷叶山路以南的高压走廊下有片长1000米宽50米的防护绿地,这片防护绿地被大量违建侵占,特别是在蓝光COCO时代和荷叶山社区以南,有约24485平方米(37.7亩)防护绿地被侵占,造成生态环境严重破坏。在东湖高新区光谷一路以西,万科嘉园以南,武汉文华学院小区以北,为相同高压走廊下50米宽的防护绿地,违建停车位。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生态	荷叶山社区位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二路1号;蓝光COCO时代位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五路,近荷叶山社区。经核查,该处高压走廊下有约24485平方米(37.7亩)为待拆迁区域,其中待拆迁房屋和菜地约15亩。该处规划为防护绿地,尚未实施建设。文华学院教师小区位于光谷一路,投诉人反映位置属华中科技大学文华学院所有,该处为尚未实施的规划绿地,目前由文华学院临时使用。	属实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根据高压线迁改情况逐步实施绿化建设并加强对该区域巡查。	无问责情形
		2. 武汉东湖高新区鑫龙湾二期以西,光谷汤逊湖学校西南角对面,原是汤逊湖的一个湖边塘(历史上是汤逊湖的一部分)其东北角2013年被填湖10241平方米,参见当年的卫星图,这片水域的线型现在也与武汉市规划一张图上的宝葫芦状不符,结合历年卫星影像数据,其填湖水面并未恢复原状。另外,填湖区域的东面还违建了一个面积近8100平方米的驾校,该驾校虽然没有占用水面,但占用了公园绿地用地。			经核查,针对投诉人反映的2013年汤逊湖湖边塘被填问题,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已于2013年进行立案处罚,并将渣土进行清理,之后不存在填湖行为。目前,该湖边塘现状部分区域滩涂暴露较大面积,生长杂草,呈自然斜坡状。投诉人反映的驾校所处位置规划为公园绿地,尚未实施建设,现由周店村租赁临时使用。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进一步加强湖岸线管理及巡查,同时按照城市建设发展的时序,加快推进公园建设。	
		3. 武汉东湖高新区关东街鑫龙湾二期西北角,庙山中路以南,在武汉市规划一张图上设有防护绿地,但被开发商侵占了约350平方米违建停车位,造成生态环境破坏。			投诉人反映的鑫龙湾二期西北角大部分为开发项目规划配套绿化,开发商临时占用为停车位,待鑫龙湾二期项目建设完成后恢复。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责成建设单位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在项目建成后予以拆除并恢复绿化。	
		4.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珞喻东路以北,青王路以西,是武汉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规划中生态底线区,武汉市未依法编制该区域的控制性详细规划。里面的群英工业园布局杂乱无章,都是建材类高污染企业,区域内还有一条九峰明渠与东湖相连,群英工业园设有市政污水管网,而且各企业距离九峰明渠只有10米左右,在雨水冲刷下,污染物很容易流入九峰明渠并汇入东湖。另外,群英工业园的混凝土搅拌站距离东湖不到800米,这导致九峰明渠汇入东湖的水域水质长期低于东湖其他区域。而武汉市虽然把群英工业园划入生态底线区,却长期疏于管理,也不推动区域转型,严重影响东湖相关水域水质。			2002年9月,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批复成立群英工业园。2012年,武汉市划定基本生态控制线,将该区域划入生态底线区。2018年,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启动该园区逐步搬迁计划。目前,该工业园区污水排口均已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没有直接排入附近水体。经过整治,九峰明渠水质主要指标较2018年有较大提升。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加快推进园区内企业搬迁工作,进一步加强园区内部管理,做好九峰明渠周边巡查和管护工作。	
		5.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佳园路以东,鼎新工业园以南,高新大道公共停车场以北,铁路线以西,有片面积约45亩的防护绿地,被私人公司非法侵占违建大型停车场和办公用房,根据《城乡规划法》第三十五条,城乡规划确定的绿地禁止擅自改变用途。该公司占用45亩防护绿地违建的行为,严重破坏生态环境,群众举报多次,都没有得到查处。			投诉人反映的区域为规划防护绿地,已纳入土地储备,土地上方建有电力走廊,此区域尚未实施绿化建设。统征后,因暂无建设需要,根据已征未用闲置土地“合理利用,以用代管”精神,为解决光谷火车站周边停车难问题,光谷火车站建设单位光谷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在该区域建设临时停车场。投诉人反映部分属实。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根据规划对已征未用绿地有序启动绿化建设。	
		6. 武广高铁珞喻东路—荷叶山段两侧虽然经过整治,但高铁两侧划定的绿地仍有不少违建,这些停车场、堆场、仓库不仅离高铁近,而且侵占了生态绿地,破坏了生态环境。			武广高铁珞喻东路—荷叶山段两侧为规划防护绿地及农林用地,纳入土地储备,尚未进行绿化建设。根据已征未用闲置土地“合理利用,以用代管”精神,配套建设了停车场并加强管理。投诉人反映部分属实。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根据规划对已征未用绿地有序启动绿化建设。	
		7.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中华大道以西,龙泉小区二期以北,张子述湾以东的耕地内被倾倒大量渣土,参见光谷第三十二小以北、龙泉小区二期以北的百度地图卫星图。偷倒渣土不仅破坏耕地,而且破坏生态环境。			中华大道以西,龙泉小区二期以北,张子述湾以东,属于龙泉街何桥村。经核查,投诉人反映的区域为耕地。龙泉街村民取得土地经营权后,拟种果树进行土地平整时被叫停,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要求其对该地块进行恢复整改。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积极推进恢复工作,加强巡查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偷倒乱倒渣土行为。	
		8.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光谷同济医院以北偷倒渣土和建筑垃圾严重,毁坏山林面积130多亩。			投诉人所反映位置位于关东街群英村和佛祖岭街湖口村交界地带,由同济医院负责,采取回填土壤的形式对该区域进行综合整治,不存在毁坏山林的情形。北侧区域存在倾倒建筑垃圾的情形。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组织清理倾倒的建筑垃圾并加强后期监管。	
3	D2HB202109030056	1. 武汉市江汉区常超街尽头的垃圾中转站离幼儿园80米,离京广铁路不到5米,附近有2万余住户,现场污水横流,臭气熏天,当地居民不堪其扰。几天前几百名当地居民联名举报,举报材料已经向武汉市各级机构反映,但居民的合理诉求未得到合理回应。 2. 江汉区常超街武汉中联制药厂有一个3万平方米的生产车间,长期在路面堆放含重金属药渣,当地居民生活受到影响,2019年该地还被列入到武汉市污染地块名录。中联制药厂10年前拆除了,厂区搬走后未处理遗留问题,当地政府从未规划处理土壤修复项目,并将此污染地块规划成校区用地。今年8月在没有任何审批手续的情况下,违规建设海鲜市场,计划将汉口华南海鲜市场搬迁到该污染地块上,当地居民坚决反对。信访人曾向12345和12319反映未果,希望拆除垃圾中转站和违建海鲜市场,修复污染地块,还周边居民卫生健康的绿色环境。	江汉区	土壤、大气	1. 经核查,该垃圾转运点由湖北佳创环卫清洁有限公司使用管理,主要服务于凯旋家园和远洋御峰小区居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该转运点与小区、幼儿园和铁路的距离符合国家相关要求。之前,该转运点有露天作业,对周边环境有一定影响,已于9月2日中午停用。江汉区为改善该转运点环境现状,正在对该转运点进行提档升级。 2. 经核实,该地块2015年规划为教育用地,一直没有实施建设。该地块为原中联制药厂厂区,根据2019年开展场地环境调查结果,该地块被列入武汉市2020年污染地块目录。江汉区按照国家有关土壤污染防治法律法规要求,对该地块开展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今年8月,该地块产权方武汉华汉发展建设有限公司违规在厂门口发布了招商广告,但未对污染地块进行开挖建设,接群众投诉后,江汉区已责令企业拆除广告。	属实	1. 江汉区对该转运点提档升级的工作加快速度,进一步完善配套臭气处理及空气清风系统,严管垃圾运输车辆“跑冒滴漏”,严格生活垃圾收集作业流程,做好垃圾收集场所消杀工作,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 江汉区加强对该地块开发建设的监管,要求在未完成土壤修复并移出污染地块目录前,不得从事建设任何与风险管控、修复无关的项目。	1. 江汉区约谈湖北佳创环卫清洁有限公司经理傅某,对湖北佳创环卫清洁有限公司具体负责人罗某进行批评教育;对常青街执法中心路长陈某进行批评教育。 2. 江汉区约谈该地块管理单位湖北商控供销农产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某。
4	D2HB202109030073	武汉市规划局违规填湖盖房,地点在武汉市洪山区桂湖路桂花园2期。华师南湖湾是南湖的一个分支,2019年就把它卖掉了,卖给当代天誉房地产公司。地产公司的房子还在规划时,曾经向洪山区人民法院申诉,但法院说不适格。希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来管管。	洪山区	生态	经核实,信访人反映的“当代天誉”项目的审批符合《武汉市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导则》《武汉市中心城区湖泊“三线一路”保护规划》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划要求。该项目尚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也未核发填占用地范围内水塘的《准予水行政许可决定》,目前未动工建设。	属实	洪山区将依法依规加强对此区域的管控,项目手续不齐全不准许开展建设。一旦发现违法填湖行为,将依法严肃查处。	无问责情形
5	D2HB202109030039	武汉市江汉区常超街凯旋家园南门附近,在建的常超街垃圾收集屋改建项目,离小区院墙30米,离幼儿园大门不超过50米,离京广铁路院墙不足8米,其垃圾收运车每天都要经过7个小区和1个幼儿园,产生的臭气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了巨大影响,信访人希望把它拆除掉。	江汉区	大气	经核查,反映的在建垃圾收集屋与凯旋家园最近距离32米,与幼儿园最近距离100米,与铁路距离符合铁路安全标准要求,是拟服务于凯旋家园和远洋御峰小区居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的配套设施,目前还未建成,未投入使用。垃圾收运车在以上2个小区收集垃圾后,经市政道路转运至指定垃圾处理场所。在垃圾转运过程中,确实存在臭气扰民问题。	属实	江汉区加快垃圾屋建设进程,进一步完善配套臭气处理及空气清风系统,严管垃圾运输车辆“跑冒滴漏”,严格生活垃圾收集作业流程,做好垃圾收集场所消杀工作,减少臭味扰民。	江汉区约谈湖北佳创环卫清洁有限公司经理傅某,对湖北佳创环卫清洁有限公司具体负责人罗某进行批评教育。
6	D2HB202109030035	武汉市青山区建设三路220千伏变电站,占地5000平方米,离最近的居民区只有一墙之隔,产生的噪音和辐射扰民。	青山区	辐射、噪音	拟建的建设三路220千伏变电站位于建设四路、抚顺街和武九管廊合围处,是武汉市重要电网项目,主要功能是为青山滨江商务区发展提供电力保障。经现场调查,前期项目土建工程施工单位武汉市青山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曾对场地进行垃圾清理、地面平整,目前机械、人员均已离场,施工现场为空地,至今未开工建设,正在按要求办理各项前期手续。项目未建成投用,反映辐射问题不属实。前期对场地进行清理时产生一定的噪音,反映噪音问题属实。	属实	青山区依法依规加强项目监管。在未取得各项法定审批、核准手续之前,该项目不会开工建设。	无问责情形
7	D2HB202109030050	武汉市青山区青山镇武钢矿石厂、胡家寨武钢矿石厂铁矿石粉尘散发有毒的金属元素,打桩机机械产生的噪音扰民,洗矿石的污水排放扰民。	青山区	大气	信访人反映的企业实际为武汉钢铁有限公司炼铁原料分厂(以下简称武钢炼铁原料分厂)。经调查,武钢炼铁原料分厂主要储存的是铁矿石粉,属于炼铁生产原料,来源均通过正规渠道采购,品质检验符合国家检验检疫标准。反映的噪音扰民主要是武钢炼铁原料厂C2料场环保改造项目实施打桩机作业造成的,该项目桩基工程于2021年6月18日开工,按照工程进度,桩基作业预计将于2021年9月底结束。经核实,武钢炼铁厂原料分厂没有洗矿工序,不存在洗矿工序污水排放问题。	属实	市生态环境部门督促武钢炼铁原料厂对物料堆存、转运过程采取苫盖、喷雾、物料通廊封闭等防尘抑尘措施。要求企业合理安排桩基作业时间,采取降噪措施从源头减轻打桩作业噪音,避免夜间影响居民,并加强与周边居民的解释沟通工作。进一步加强对该企业的环境监督管理,督促企业提升环境监管精细化管理水平,对环境违法行为进行依法进行查处。	无问责情形
8	D2HB202109030054	汉阳区龙阳湖旁、金龙南路龙阳清洁有限公司堆积了大量的生活和建筑垃圾,垃圾臭味和货车的灰尘很大,希望该公司能搬离居民区。	汉阳区	大气、水、噪音	龙阳世纪清洁服务有限公司所用场地依法取得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该场地主要用于固体及建筑垃圾临时存放和垃圾清运车辆停放及维修。经近期现场调查,该场地未发现凌晨作业情况,未发现污水漫溢及污染附近湖水的情况,但有时存在扬尘和异味扰民的情况。	属实	由于场地破损,该公司已按要求停止转运作业,开展道路硬化整治。同时,已安装喷淋降尘设备,加强转运作业中压尘降尘、保洁及车辆清洗工作,防止扬尘、异味情况的发生。	9月3日,汉阳区已约谈龙阳街道分管领导杨某和龙阳世纪清洁服务有限公司负责人鲁某,并对该公司年底续聘、竞争考核予以扣分。